

长篇历史小说

他是中国历史上一位举足轻重的帝王。他从一名翩翩儒生、沉静的没落贵族，到一代「中兴之君」，中兴汉朝。史学家称他是中国历史上学历最高、最会打仗、最会用人的皇帝。

东汉光武帝

# 劉秀



昆阳大捷，他以七千人马战胜王莽三十万大军，凭的正是「直柔取天下」的精神。中兴汉室，他凭的又是「上善若水」的信念。正是水的精神，改变着刘秀，也改变了中国历史。  
水是柔弱的，它不与人争。然而水又是最强大的，当它攻坚时，谁也无法阻挡它……

北史·著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

北史·著

# 东汉光武帝

他是中国历史上一位举足轻重的帝王。他从一名翩翩儒生、沉静的没落贵族，到一代『中兴之君』，中兴汉朝。

史学家称他是中国历史上学历最高、最会打仗、最会用人的皇帝。

劉秀

昆阳大捷，他以七千人马战胜王莽三十万大军，凭的正是『直柔取天下』的精神。中兴汉室，他凭的又是『上善若水』的信念。正是水的精神，改变着刘秀，也改变了中国历史。

水是柔弱的，它不与人争。然而水又是最强大的，当它攻坚时，谁也无法阻挡它……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**

刘秀/北史著. — 北京:北京燕山出版社, 2005.11

ISBN 7-5402-1717-0

I. 刘… II. 北… III. 历史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76552 号

**刘 秀** 长篇历史小说

作 者: 北 史

责任编辑: 陈 果 杨燕君

装帧设计: 大象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北京燕山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灯市口大街 100 号

邮 码: 100006

电话传真: 86-10-68478076(发行部)

86-10-65240430(总编室)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字 数: 550 千字

印 张: 37.25

印 数: 001-10000 册

版 别: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402-1717-0

定 价: 39.80 元

燕山版图书,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。

燕山版图书,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## 前言

关于东汉的开国皇帝汉光武刘秀,长时间来众说纷纭。他成为东汉的开国皇帝,是历史的必然,还是历史的误会?是刘秀确有帝王之贵,还是时势造就了一代帝王之业?

刘秀是历史上最会用人的皇帝,光复汉室、中兴帝国的第一人,东汉开国皇帝,史称汉光武帝。

毛泽东对汉光帝刘秀的三点评价是:刘秀是大学士,是历史上学历最高的皇帝;刘秀是历史上最会用人的皇帝;刘秀是历史上最会打仗的皇帝。

刀光剑影中,刘秀纵横驰骋、笑傲长天;温香艳玉里,刘秀左右逢源、柔情万种。刘秀是一个无情的豪杰还是一个多情的英雄?

说不完的悲欢离合,诉不尽的柔情蜜意。悲欢离合时,刘秀肝肠欲断、催人泪下;柔情蜜意中,刘秀风流倜傥、令人难忘。是刘秀生不逢时?还是刘秀情有独钟?

一次次,刘秀求生不得;一回回,刘秀欲死不能。生有何易?死有何难?刘秀便在这生与死的交错中,一步步登上权力的最高峰。

有人说,刘秀本人太过聪明;有人说,刘秀的军师太过狡猾;有人说,在刘秀危难的时候,是神仙帮助了他;有人说,在刘秀绝望的时候,是女人安慰了他。也许,每一种说法都有一定的道理。也许,每一种说法都毫无理由。事实是,刘秀用自己生命的色彩,绘就了一幅绚丽多姿的历史画卷。

只能仁者见仁,智者见智了。



## 第一章 无风起浪 001

“你三番五次勾引我妹妹,今天,看我打断你的狗腿。”

原来,这个韩虎是汉高祖刘邦手下大将韩信的后代。一直对刘氏家族心存不满,他的祖先韩信曾惨死在汉高祖刘邦的皇后吕雉手中。

## 第二章 祸从天降 011

三公子,你快带着老夫人、大嫂和伯姬避一避,昨日和你我打斗的那人,今日又引了许多帮手来,定要报仇,大公子和二公子去山谷习武,我已找人去叫了,那些人里有个一身黑衫的汉子好厉害,已打倒了数个家人。

## 第三章 新野遇险 020

“三哥这回去长安,那可是繁华热闹的去处,你可定要给我找个花容月貌的嫂子回来。”

“你这外乡人好不省事,喝得烂醉,单身一人还敢走这条小路,胆子不小,岂不是特意要将银钱送与我新野二鬼吗?”

## 第四章 梦里寻她 029

刘秀是爱慕杜静,还是爱慕这位荷花般的少女?如果这位少女真的是杜静身体上的一半,那杜静身体上的另一半又会在哪里?

在刘秀二十年的岁月里,他第一次有了这种心慌意乱的感觉,他如痴如醉,目不转睛地看着少女的一举一动,一颦一笑,身不由己地向前走。

## 第五章 长安求学 038

带大包袱的男人显然走南闯北惯了，悄悄地从怀中摸出一锭银子来，又悄悄地塞入这官差的手里，口中不轻不重地道：“大人，俗话说得好，一回生，两回熟，从今个起，大人不就认识我了吗？还请大人行个方便，高抬贵手。”

这官差这才喜笑颜开。“哦……对，对，你这么一说，我倒想起来了，我们是好像在哪儿见过。”

## 第六章 初进青楼 048

刘禹还要说些什么，却见那老鸨满面春风地折了回来，且口中还念念有词道：“满园鲜花犹带露，任君剪裁任君移。”

刘秀、邓禹一愣，只见“呼啦啦”地，足有二十来个年轻女人，围成一个圆形，将刘秀和邓禹严严实实地包在了中间。

## 第七章 夜入赌坊 057

夜更深了，空旷的街道上一片死寂，寒风就更冷得怕人，刘秀走在空旷的街道上，走在刺骨的寒风里，越走越急，越走越怒，而心中早已腾起的一团火也越走越旺。

此时此刻，刘秀心中的那团火会如何燃烧呢？它将燃烧到何时？又将燃烧到何处？

## 第八章 人生无常 067

刘秀觉着了寒冷。这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寒冷。漫漫长途，刘秀将如何度过？

但很快，刘秀又觉着了一股热流在心头涌起。他想起了恩师许子威的话：只要还有一丝希望，就绝不能放弃，只要还有一线机会，就一定要牢牢地把握。

## 第九章 劫难重重 078

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他紧贴在身后的那堵石墙，“喀啦”一声，竟然裂了一道缝儿。这缝儿不大不小，刚好够一个人通过。刘秀正诧异着呢，却见石缝儿中探出一颗小脑袋来。那小脑袋轻声说道：“大哥，快爬进来！”

## 第十章 柳暗花明 089

刘秀也没迟疑,当即便朗声言道:“申夫人,你看错了人!我春陵刘秀从来就不是一个怕人威胁的人。圣人云,君子坦荡荡,小人常戚戚。是君子,就会光明磊落,更何况,我刘秀今日所为,上无愧于天,下无愧于地,内无愧于心,外无愧于友。申夫人,我还怕你对吴汉胡说八道吗?”

刘秀的话,不敢说字字千金,但确也落地有声,申夫人一时竟然怔住了。也许,在她放荡淫邪的岁月里,她还从未遇到过像刘秀这样非同一般的男人。

## 第十一章 新市起义 112

王匡、王凤还叫他们的徒弟们到处传唱他们自编的一首歌谣。其中最重要的二句歌词是:要吃饭,得造反,要活命,杀曹正……

王匡、王凤等真是一呼百应。短短几天内,他们便聚合成了一支三千多人的造反队伍,浩浩荡荡地向曹正盘踞的新市镇开去。王匡对王凤道:“兄弟,我们报仇雪恨的时候到了!”

## 第十二章 兵聚绿林 134

义军为何要向西南开去?原来,王匡在做郎中行医期间,曾多次到新市镇以西约二十多里的那个绿林山中采过草药。那个时候,王匡便发现,绵绵起伏的绿林山,确是一处险要所在,峰回路转,易守难攻,更是一个打伏击的好地方。且周边村落不断,距新市镇也近,军队的粮草也容易筹集。所以,在征得其他义军首领的同意之后,王匡就把义军带到了绿林山中,把绿林山作为了义军的大本营和根据地。

## 第十三章 佳人授剑 145

她许是太激动了,微微泛起的潮红,将她的两颊映得就如晚霞中的玫瑰那么妩媚。她的双目微敛,她的双唇微开。她的一切,似乎都在期盼着刘秀能有一个响亮的回答。刘秀回答了,回答得也果真响亮:“华妹,我现在向你起誓,若我今生做不了大将军,我将终生不娶妻!”

## 第十四章 更始将军 160

刘秀道：“小弟正是此意。一把火，两把火，王莽的朝廷很容易地就扑灭了，可若是天下都燃起了冲天的大火，那王莽就只能被烧死。现在，绿林军在南边起事，就好像是刚刚燃起了一把火，我们奋而呼应，也只不过又多了一把火，而一把火、两把火是烧不掉王莽朝廷的。”

## 第十五章 壮志凌云 182

本来就有了一个明确的目标，现在又有了一个明确的时间，春陵刘演、刘秀等人，就把“起事”的准备工作做得越发细致、越发充分。

不单是春陵了，宛城里的李通、吴汉等人，似乎一切也进行得很顺利。眼看着，第二年的立秋就要到了。李通托人给刘演、刘秀带信道：宛城指日可待。

## 第十六章 血雨腥风 199

待芙蓉、荷花走到他身边，李轶伸出了双手。他的两只手，顺着她俩滑爽的脊背向上挪去，似是在温柔地抚摸她们。然而，当他的两只手摸到她们的发间时，他脸上的笑容凝固了。他的两只手稍一用力，她们二人的头颅就重重地撞在了一起，几乎没发出什么声响，她们就脑浆迸裂，一命呜呼了。

## 第十七章 揭竿而起 229

樊嫔就是在刘秀的这种答复中，慢慢合上双眼的。她走得十分安详，也十分平静。似乎，她在冥冥之中，早就相信了刘秀的话。

春陵兵打出的旗帜是：复高祖大业，定万世之秋。这一年，刘秀刚好二十八岁。

## 第十八章 初露锋芒 246

杏花多想狠狠地抽自己父亲几个耳光啊！可她太乏了，几乎没有力气举起手来，只能用早已流干泪水的眼睛瞪着小老头。小老头几乎不敢正视她的目光，双脚不由自主地就向后退去，一直退到床边，最后瘫倒在了床上。这个已经没什么人性的小老头可知道，他瘫倒的这个床上，早已沾染了她女儿身上的纯洁而耻辱的鲜血呀！

## 第十九章 泪洒长河 264

没有人敢再动弹,也没有人敢再作声。众人一时间变得异常的寂静。然而,众人都看得清楚,刘演的脸上,早已是泪流满面。

刘演短暂的一生没有流过几次泪水。但这一次,他脸上的泪水,足可以汇成一条冰冷的育水河。

育水河对岸,熊熊大火依然在燃烧着,而且似乎还越烧越旺……

## 第二十章 两军联合 280

刘稷开口了。他说出的话虽不多,但却让刘演、刘秀二人足足怔了半天。刘稷道:“大少爷、三少爷,就算我们与绿林军合并后,很快地打倒了王莽,可打倒了王莽之后,这天下又归于谁人呢?”

## 第二十一章 新野之花 299

人们常说,红颜多薄命;人们又常说,女人是祸水。薄命的红颜自然不少,而祸水般的女人也不鲜见。问题是,“新野之花”陆雨儿,究竟是薄命的红颜,还是祸水的化身?

## 第二十二章 屡建奇功 320

这一次的战斗,十分的激烈,也十分的惨烈。从下午到黄昏,陈茂的进攻一直没有停止。黄昏的时候,陈茂的一千多名士兵还真的从东城门的一边城墙上攻入到城内,但没有多久,这一千多名士兵,除丢在城内数百具尸体外,其余的人,又都被迫退回到城外。陈茂揪住一个败退回来的军官的衣领喝问道:“你们为何不往城里冲?”

## 第二十三章 改朝换代 337

一边的李轶也神色惶恐地道:“振武大将军,据可靠消息,洛阳的莽军南下了……”

刘秀言道:“莽军南下,本是预料中的事,似乎不应该如此惊慌啊?”

李轶哼道:“太常偏将军,你说得倒轻巧。你知道这次南下的莽军有多少人吗?”

王常问道:“振威大将军,总不会有一百万莽军吧?”

谁知王凤却点了点头道:“确是一百万莽军从洛阳南下了啊!”

## 第二十四章 临危受命 358

赵飞燕虽然苟活了下来,但从此冷落官中,不再为人注意。光阴渐老,鲜花易凋,眼看着,赵飞燕的生命将日趋黯淡下去。

就在这时,王莽健步地走上了西汉王朝的政治舞台,并在走上政治舞台之后,又健步地走到了赵飞燕的身边。王莽对赵飞燕说:“我暗暗地钟情于你,已有数十年了……”只王莽这一句话,赵飞燕便就重新焕发了青春活力。

## 第二十五章 力挽狂澜 373

只见刘秀,端坐在马上,像一尊天神,手中的长剑,在黑沉沉的夜色中,迸发出一道道夺目的光芒。莽军的喊杀声越来越大、越来越近。眼看着,有几个骑马的莽这士兵就要扑到跟前。刘秀的长剑在夜空中划出了一道闪光的弧线,且口中朗声言道:“我刘秀,今日要大开杀戒了!”

## 第二十六章 围攻宛城 387

她的鼻子没了,两片嘴唇也没有了。她的胸、乳、腹以及两条大腿,全让他啃咬得淋漓一片、面目全非。似乎,他还觉得没过瘾,又剖开她的胸膛,将她的心肝扒出,一股脑儿全吞进了肚里。

他抹了抹嘴,一脸都是血。他大笑起来。“哈哈……宛儿,你真的永远属于我了!”

## 第二十七章 昆阳大捷 398

三千把战刀,划破了浓重的夜色。一万二千只马蹄,踏碎了黑夜的寂静。战刀只能劈开前进的道路。马蹄只能踏上胜利的征途。前进的道路上,刘秀一马当先,胜利的征途中,刘秀镇定自若。就像一道闪电,刘秀要撕裂所有的沉重。就像一轮红日,刘秀要照亮所有的黑暗。刘秀振臂高呼道:“将士们,立功的时候到了!”

## 第二十八章 暗设毒计 425

韩氏女没有言语,只是一丝笑容不由自主地浮现在脸上。一直到朱鲈和陈牧没了身影,韩氏女的笑容依然挂在脸上,而且,渐渐地,她终于笑出了声来,那笑声还很大,以至于韩氏女整个的身躯都不由自主地抖动起来。

## 第二十九章 铁血丹心 446

若是平日,李轶是很难得手的,而此刻,刘演的一颗心全放在了刘稷的身上,所以对李轶的突然袭击一点防备也没有。故而,直到李轶的那把短刀扎进了自己的腹内时,刘演才终于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。然而,他明白得太晚了……太晚了!

## 第三十章 长歌当哭 460

不知何时,月亮从黑漆漆的天宇中露出一角来。黯淡的月光映在刘秀的脸上。刘秀,早已是泪痕满面,有泪痕似乎已经风干。显然,刘秀一直坐在黑暗中,而泪水,也一直在黑暗中流淌。

## 第三十一章 忍辱负重 475

而实际上,陈牧的担忧确有道理。不久以后,那“只会酿酒的小老头”赵萌,做出了一件让王凤、陈牧、朱鲋等人大为震恐的事情。待王凤、陈牧、朱鲋等人真正明白了那赵萌并非等闲之辈时,已经为时过晚。

## 第三十二章 出使河北 491

阴丽华一个字一个字地道:“他们是在暗示你,长安太过拥挤,也太过热闹,不是你睡觉的好地方,你要想睡一个安稳觉,就必须到别的地方去……”

刘秀心头一震。“莫非,你们是在暗示我,要我离开长安?”

## 第三十三章 义结金兰 501

刘秀对着李通、吴汉、冯异和邓晨道:“兄弟们,天在上,地在下,今日我刘秀与祭遵兄弟结为金兰之交,你们就为我们作个证人!”

说罢,刘秀与祭遵手挽手地跪在了地上,二人朗声道:“不求同年同月生,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……”

排算生辰,刘秀年长,刘秀高兴地对祭遵道:“好兄弟,从此以后,我们就是一家人了!”

## 第三十四章 洞房花烛 517

他的手指终于捏住了那块红布的角,那块红布一点点地开始向下滑落。最后,她的容貌清晰逼真地展现在他的眼前。她并没有完全



抬起头,而是微微地低垂着眼帘,一副娇羞的样子。谁知,刘秀竟然十分惊讶地言道:“你,你是谁?”

### 第三十五章 九死一生 544

每个人都把张参斟的那杯酒喝了下去。他们好像没什么理由拒绝张参的殷勤。只是,喝下那杯酒之后,情况就陡然发生变化。最先感到异样的是谢躬。他含含糊糊地说了一句“老夫的头有些晕……”然后,他想站起来,但身体还未完全站直,就“咕咚”一声一头栽在了地上。

### 第三十六章 逐鹿中原 556

王匡点点头,努力打起精神,同王常一起,离开住宅,一人骑着一匹马,慌慌张张地出了长安城。还好,刘玄、赵萌等并没有派人追赶。王匡回首望着巍峨的长安城,不由得眼泪婆娑。他泣不成声地问王常道:“兄弟,这……究竟是因为什么啊?”

### 第三十七章 谁主沉浮 572

刘秀气宇轩昂地站在千秋亭的正当中,左边依着阴丽华,右边偃着郭圣通。放眼望去,天宇苍苍,群山莽莽。就在这苍苍莽莽的天宇群山下,刘秀胸中不禁豪情四溢,伸手将阴丽华和郭圣通揽在怀中,踌躇满志地道:“华妹、通妹,你们看我像不像个皇帝!”



## 第一章

### 无风起浪

“你三番五次勾引我妹妹，今天，看我打断你的狗腿。”

原来，这个韩虎是汉高祖刘邦手下大将韩信的后代。一直对刘氏家族心存不满，他的祖先韩信曾惨死在汉高祖刘邦的皇后吕雉手中。

初秋。天空高得怕人，亘古未变的太阳，把它灼目的光直直地投在大地上。万里碧空，不见一片云彩飘过，一排秋雁正成行向南飞去，在头雁的带领下，甚是整齐有序。只有秋蝉在树梢不停地鸣叫着，仿佛知道自己时日将近，比起夏日，声音中似乎的确多了些悲哀凄凉。入秋的太阳虽然没有夏天的太阳来得毒辣，但此时若有人顶着日头赶路，也少不得要汗流浹背的。如果没有十分要紧的事，谁愿意走出自己的家门呢？

然而事情总有例外。在一座大土丘边上，此时此刻就站着那么两个男人。

其中一个男人，身高七尺有余，面若冠玉，目似朗星，两道修眉斜飞入鬓角，眉心之间甚是宽广，额头饱满圆润，鼻直而嘴阔，两耳厚而及肩，着一件青色棉布长衫，长衫干净朴素，衣襟随着秋风轻轻摆动，虽是平常，但穿在这人身上，自有一种儒雅挺拔的气质，显得气宇轩昂，玉树临风，这个男人此时正气定神闲地注视着眼前那一片黄澄澄的稻谷，但见那一片稻谷，谷穗沉甸甸的，压得稻子一支支都弯了腰，像是在向大地行礼，风吹过时，如一片金黄的波浪，连绵起伏，男人看着，挑起两道修眉，长吸一口飘着麦香的空气，赞叹一声，幽深的双眸里，溢满了难以掩饰的喜悦之情。

另外一个男人，身高八尺有余，长得虎背熊腰，甚是雄壮，一身短衫裹在身上，一块块肌肉在衣服内凸鼓着，似乎要将衣服撑破，浑身上下铁打一般，无一处不透着孔武有力，卧蚕眉，双目坚毅有神，腮边一圈钢丝般的短须，铜色的皮肤，忠厚里透着刚强，这男人望着这丰收在即的稻田，忍不住由衷地赞道：“三少爷，方圆百里，只有你才能称得上耕作的行家啊！”

一生长衫的男人微微一笑，但立刻又一皱眉头，缓缓地说道：“现今天下大乱，民不聊生，我虽精于稼穡，但于国于民却不能出一份力，国家有难，匹夫有责，我刘秀有愧于心啊！”说罢长叹一声，脸上现出凝重之色。

“三少爷，我刘稷虽是个粗人，也知道三少爷的心事，但如今朝纲混乱，叛臣当道，您空负着凌云志气却报国无门，心中定然郁闷不



快。”刘稷也叹道。

长衫男人点一点头，并不答话，望着大片的麦田出神，陷入了沉思。

这个男人，就是汉高祖刘邦的九世孙，后来建立了东汉政权的光武帝刘秀。

刘秀此时年仅二十，平日好读圣贤之书，勤俭温良，以耕田为乐。刘秀虽是汉室宗亲，但传至他这一代，王莽篡位，刘氏家族再无显赫地位，他也并非生于书香世家，家中虽算不上豪富，但也有良田百顷，刘秀自幼宽和仁厚，虽然家中殷实，但刘秀于读书之余，却喜欢亲自到田地里耕作，以至于春耕秋收，诸般农活，无一样不精，而刘秀也在这些艰苦的劳作之中，懂得许多道理。他懂得农人的辛苦，懂得春种一粒籽，秋收万粒粮这其间要付出的血汗，在和他们共同劳作时，从不摆架子，他也不喜欢铺张浪费，生活十分节俭。刘秀虽衣食无忧，但却常看到为了不饿死，那些无田无业的穷苦人民，拖儿带女行乞于路边，甚至卖儿卖女，横死街头，这都是由于王莽改革币制，苛捐杂税造成的，逼得民不聊生，盗匪四起。刘秀虽然年少，见如此惨况，想自己是汉室子孙，如今天下大乱，自己却无能为力，心内不平，甚是苦闷。刘秀种田时，看着成熟的麦田，心中想得却是何时能够天下安稳，人民安居乐业，再不为养生丧死而忧。

在刘秀站在麦田边，顶着烈日，却心忧天下的时候，另一个人却在一间闺房里与一位妙龄女子饮酒作乐。

此人个头略矮，只一张脸生得白白净净，眉眼风流俊俏，颇能讨一些春情四溢的女人的喜欢。说起来，这个男人对刘秀和刘稷来说，一点也不陌生，他叫刘玄，是西汉景帝的五世孙，也是刘秀的族兄。

别小看了这个刘玄，他后来也有面南称帝的一天，虽然只当了短短三年的皇帝，但也在中国的历史上留下了不轻不重的一笔。

再看这与刘玄对饮的女子，生得颇有三分姿色，只见这个女子杏眼含春，眼波流转，眉如翠羽，唇红齿白，再加上饮酒后腮上那两晕桃红，更显妩媚动人。着一件水红色长衫，这衣衫却半敞不敞，露一痕雪脯，引得这刘玄一双眼睛不住逡巡，却又有所顾忌，不敢肆意妄为。

“娘子，你那哥哥……”这刘玄低声小心翼翼地问道。“相公尽管放心，我那不解风情的哥哥，早让我灌得烂醉如泥，正在床上做美梦呢。”那女子小嘴一撇，一双媚眼向刘玄暗送秋波，笑言道。

刘玄这才嘘一口长气，欢喜地笑道：“娘子真乃奇女子，日后定为大富贵之身，我当满饮此杯。”

谁料刘玄这话果然言中了。刘玄做了皇帝后，这个姓韩的女人便成了他的皇后。当然，这是九年后的事了。

刘玄举杯欲饮，一只纤纤玉手却轻轻握住了他的酒杯：“相公且慢，这里只你我二人，不必拘礼，这酒自然要喝，只不过，奴家想让相公换一种喝法，不知道相公可愿一听。”

“娘子有话，小人定当洗耳恭听，只是还请娘子明言，如何换一种喝法？”刘玄迫不及待的问。

这韩氏女并不答话，举杯倾入口中，却不咽下，起身坐于刘玄腿上，纤纤细手勾着刘玄的脖子，将朱唇对着刘玄的唇，将自己口中含着的酒一点点挤入他的口中。

一口酒慢慢喂完，韩氏女娇声细语道：“相公，这种喝法你以为如何？”

刘玄还能说什么，此时真乃酒不醉人人自醉，他一言不发，只示意韩氏女继续喂下去。

在刘玄看来，韩氏女喂入他口中的，已经不只是美酒，她喂入的，完全是一种刺激，一种欲望。刺激在一点点地加强，欲望在一股股地升腾。刘玄再也克制不住，一把将这韩氏女搂入怀中。

“公子……”这女子醉眼朦胧，口中呢喃叫着。“娘子，想死我了……”

刘玄这句话尚未说完，房门就被重重撞开，一个彪形大汉应声闯入，瞪圆怪眼吼道：“刘玄，果然又是你这个畜牲，这次若不好生教训你一番，我就不是韩信的子孙。”

原来，这个韩虎是汉高祖刘邦手下大将韩信的后代。他之所以一直对刘氏家族心存不满，原因之一就是他的祖先韩信曾惨死在汉高祖刘邦的皇后吕雉手中。

“你三番五次勾引我妹妹，今天，看我打断你的狗腿。”这韩虎向前大跨一步，提拳便要打。

再看这刘玄，惊得一身冷汗，吓瘫在地上，眼看着这一拳就要打来。亏得那韩氏女，比刘玄要镇定许多，说时迟，那时快，这女子一下子扑到韩虎脚下，死死抱住了韩虎的腿，口中急急地喊道：“相公，快逃啊！”

这刘玄这才如梦方醒，转身急忙从窗口跃出。

只听韩虎大叫一声：“畜牲，哪里跑，今天你跑到天边我也要你将你抓回来！”

刘玄只顾在前面跑，累得气喘如牛，心跳不止，待要停下脚步休

息一下，回头一看，只见那韩虎，引着十多个村汉，挥舞着棍棒刀叉，呐喊着喊向他奔来。

刘玄再也顾不得喘息了，立时向着那座大土丘奔去，无奈腿沉气喘，那酒劲又涌上来，速度逐渐地慢下来，眼看着韩虎众人就要追上，这刘玄只得暗自叫苦，只道今日小命休矣。

就在这刘玄几近绝望时，却望见土丘这边两个人，刘玄认得那正是刘秀和刘稷，立即打叠起精神朝这二人跑去，边跑边叫道：“文叔救我，文叔救我。”

刘秀一惊，转身看时，望见刘玄没命地朝他奔来，浑身被汗水浸透，狼狈不堪，身后却有数十个村民持枪弄棒地追来，为首那一个更是来得凶猛，且狂叫着：“别让刘玄跑了。”

刘秀不敢怠慢，指着庄稼地里一条小道对刘玄说：“圣公兄，快从此路逃离！”

刘玄慌不择路，就一猫腰，钻入刘秀指给他的那条小路。刘秀却和刘稷站在路口，迎着韩虎众人。

“识相的快些让开，别挡了老子的路。”这韩虎赶至眼前，却待要追时，看到两人挡住了去路，甚是恼怒。

刘秀向他众人抱拳施礼道：“敢问这位仁兄，如此焦急，所为何事？”

韩虎上下打量一番道：“你是刘演的三弟刘秀？”

刘秀微微一笑道：“正是在下。”

“放跑了刘玄，还在这里挡我的去路，我看你是活得不耐烦了。”

“我虽然不知你与他有何过节，俗语说冤家易解不易结，还请仁兄高抬贵手，看我薄面上，放他一次。”刘秀再次施礼相求。

“刘秀，现在是新朝了，不是你们刘家的王朝了，你们姓刘的还有什么可神气的，兄弟们，给我上。”

两个村汉举棒朝刘秀砸去，眼看着那棒就要砸到刘秀，却忽然在半空中停下来，再看那刘稷，两只铁钳般的大手紧紧卡住他们二人的胳膊，疼得二人哇哇乱喊，早丢了手中木棒，这刘稷天生神力，只略一动劲，将二人推出丈来远。

众人脸上顿时露出惊异之色，韩虎更是气急败坏，追丢了刘玄，再在刘秀面前认输，岂不有辱于老祖宗韩信的颜面？他大叫一声：“弟兄们，给我一起冲上去，打死了有我韩虎顶着！”

这十来个壮汉，挥舞着家伙，向刘秀和刘稷扑过来。好个刘稷，临危不惧，拳打脚踢，左冲右突，一时间，那十来个人，竟也奈何不了他